

## 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 書函

地址：900屏東市建國路25-1號  
聯 絡 人：彭永信  
電 話：08-7538585  
傳 真：08-7535819  
電子郵件：moept008@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  
發文字號：屏軍字第11300009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附件1-8 (113A001276\_1\_06143200081.pdf、  
113A001276\_2\_06143200081.jpg、113A001276\_3\_06143200081.jpg、  
113A001276\_4\_06143200081.pdf、113A001276\_5\_06143200081.pdf、  
113A001276\_6\_06143200081.odt、113A001276\_7\_06143200081.odt、  
113A001276\_8\_06143200081.odt、113A001276\_9\_06143200081.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  
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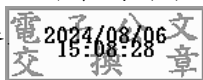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84835號函辦理。
- 二、113年國家防災日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日期為113年9月20日(星期五)，請各校於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運用適當集會等時機，辦理至少1次預演，完成「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附件1)之「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演練，亦可結合在地化災害潛勢因素，於正式演練當天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
- 三、請各校於113年9月13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可不操作實兵演練)。

- 四、請各校將「國家防災日海報」(附件3)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於演練結束後，將演練照片(113年9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網站(<https://www.tfdp.com.tw>)。
- 五、請各校於113年10月1日前，依附件7填寫正式參演人數，將電子檔逕寄公務信箱(Email: moept008@gmail.com)。
- 六、另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均有舉辦多項推廣活動(可參閱實施計畫第捌條)，歡迎鼓勵師生踴躍體驗與參觀。

正本：屏東縣高中職校、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國家防災日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配合國家防災日活動辦理。
- 二、教育部113年7月17日臺教資(六)字第1130068410號函辦理。

##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三、協辦單位：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 四、承辦單位：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 五、實施時間：113年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21分進行正式演練。

## 肆、實施重點及方式：

- 一、各校需將正式演練日期納入校內行事曆。
- 二、演練流程三階段請參考「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附件1)，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各校於9月20日上午9時21分，應至少完成附件1之階段二演練流程，並請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等方式，加強宣導周知。
- 三、「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請參考附件2，並應將附件3國家防災日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另各校可結

合在地化災害潛勢因素，於正式演練當天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

- 四、各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4「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方式」。
- 五、請各校規劃救護站，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震災時，能立即應變。
- 六、各校可參酌本年度國家防災日情境設定嘉義縣政府東方23.5公里處（嘉義縣竹崎鄉）發生芮氏規模7.3地震（東經120.52度、北緯23.49度），或設定澎湖風災衍生空難事件，於當天辦理災害演練。各示範觀摩演練學校參酌本年度國家防災日情境設定嘉義前緣構造暨梅山斷層規模 7.3 地震，請各校依此情境進行震度調整，並評估安置演練相應措施是否妥適，進行相關情境演練，請參考附件5「地震演練情境應變」。
- 七、請各縣(市)聯絡處選定適當學校作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資源，建議邀請所轄學校代表、當地相關機關、媒體、民間團體與該校學生家長共同參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擴大參與成效。

#### 伍、實施步驟：

##### 一、各縣(市)聯絡處：

- (一)請先期召開研商會議，討論及選定適當學校作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建議以近3年曾獲教育部補助防災校園建置計畫之學校為主
- (二)請於113年8月5日前將113年度國家防災日示範觀摩演練學校特色說明表(附件6)，以電子郵件方式(免備文)寄送本署承辦人信箱(e-3229@mail.k12ea.gov.tw)辦理。

##### 二、各校辦理計畫擬定及預演等前置準備階段：

(一)完成計畫擬定：

- 1、113年8月23日前，依本署實施計畫，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並由各縣(市)聯絡處依權責督導管制。
- 2、鼓勵各級學校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完成註冊，俾利後續將演練成果上傳，擴大全民參與成效。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演練前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並應檢視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帳號及確認所安裝軟體是否為最新版(Ver. 2.3)，另將該軟體完成介接廣播設備，確保警報訊息透過廣播傳遞給師生。

(三)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國家防災日地震影片播放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檢測：

- 1、開學前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並於開學後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113年9月30日前播放本部拍攝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中(<https://disaster.moe.edu.tw/>)，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
- 2、各校於113年9月13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可操作實兵演練)，有關細部規定另以函文通知。

(四)辦理預演：

- 1、考量地震發生時間無法預測，請規劃於不同時間辦理演練，如上課中、下課時間、上學期間、放學期間等其他時間，辦理至少1次以上演練，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 2、應將預演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並根據預演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三、各縣(市)聯絡處辦理預演：

- (一)選定作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應至少辦理1次預演，其預演規模大小、方式由各縣市聯絡處自行訂定。

- (二)倘獲中央選定訪視學校，其預演規模大小、方式、日期與次數，配合行政院規劃辦理。
- (三)各縣(市)聯絡處辦理預演時，鼓勵學校可採無預警方式演練，在預演和正式演練後善用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成效表(附件8)，以利演練後續檢討改善使用。
- (四)選定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情境設定建議模擬嘉義前緣構造暨梅山斷層規模 7.3 地震，並評估安置演練相應措施是否妥適。

#### 四、正式演練：

- (一)各校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請參考附件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附件2「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辦理，並進行拍照或錄影留存。
- (二)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擴大宣教效果。
- (三)為利演練成果完整性，請各校於正式演練後，填寫績效統計一覽表(附件7)，並逕送轄區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彙整縣(市)資料；請各地區聯絡處彙整後，於113年10月7日(星期一)前，將前開統計一覽表逕寄本署承辦人(電子檔請寄e-3229@mail.k12ea.gov.tw)辦理，另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請逕寄本署綜整。
- (四)鼓勵各校及幼兒園於正式演練結束後，於113年9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實況照片(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以利經驗分享。

柒、本署將視行程規劃安排長官出席示範觀摩演練學校之地震避難演練活動，以擴大宣傳成效。

#### 捌、各館所推廣活動及學校配合宣導事項：

##### 一、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活動如下：

- (一)113年9月1日辦理「國家防災日啟動記者會」。
- (二)113年9月21日至113年12月31日辦理【**南北攜手 防災共好**】移展及自主學習活動。

(三)113年9月21日到113年9月22日辦理「大災問-防災體驗營」。

(四)113年9月1日到113年9月30日辦理「國家防災月：防災大災問」。

## 二、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活動如下：

(一)113年9月1日至113年9月30日辦理「趴掩穩check！」花海地景活動。

(二)113年9月1日至113年9月30日舉辦「你的教室？」光復國中臨時教室復刻展。

(三)113年9月21日至113年9月22日辦理夜宿斷層線—避難所實感活動。

(四)113年9月19日舉辦毛英雄與好夥伴搜救犬特展開展暨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開跑記者會。

(五)113年9月19日至113年9月30日舉辦毛英雄與好夥伴搜救犬特展。

(六)113年9月28日至113年9月29日舉辦搜救犬不握手見面會及防災工作坊。

(七)113年9月21日起於921地震教育園區影像館舉辦「大地之心」畫展。

(八)113年9月21日起於921地震教育園區影像館啟用地震體驗劇場。

(九)113年9月21日至114年3月30日於921地震教育園區影像館舉辦921震災啟示展。

(十)113年9月21日辦理「震在921」震災25周年暨開園20周年國家防災日特別活動。

(十一)113年9月19日至113年9月22日免費參觀921地震教育園區、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

## 三、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活動如下：

(一)113年7月至113年10月辦理「與博物館對話：防災專題探索」教師研習及專題導覽。

(二)113年7月至113年10月每周六、日辦理尋找希望之光-莫拉克風災紀念館實境解謎之旅。

(三)113年9月20日至113年9月22日辦理災害量測科技學習闖關活動。

(四)113年9月辦理「南北攜手、防災共好」。

(五)113年4月20日於雲林官邸兒童館及113年9月至113年12月於溪頭福華大飯店舉辦「島嶼關鍵字」水保防災巡迴展。

(六)113年9月辦理「防災、太空、洞察-防空洞特展」。

(七)113年6月至113年12月辦理X-疾病新興傳染病防治特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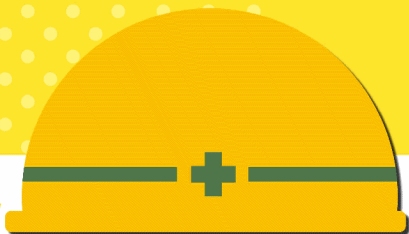
玖、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教育部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函文通知，並於教育部防災資訊網、教育部校安中心或本署學務校安組等網站公告周知。



教育部

# 921 國家防災日



## 抗震保命

# 3 步驟





# 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方式



使用手機

## 手機下載



KNY台灣天氣



Google play



地震測報



Google play



App Store



## 手機接收

### 國家級地震警報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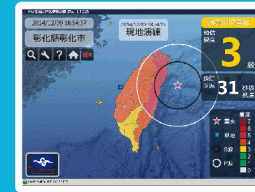
⚠️ 緊急警報

國家級警報

[地震速報 Quake Alert]08/19 11:13 左右南部地區發生中型有感地震，慎防強烈搖晃，氣象局。  
Beware of probable shaking. CWB



若園所在高中、國中小校園內，而且可以介接學校的廣播系統



### 中央氣象局 地震速報 訊息軟體



| 演練進程      | 狀況內容   | 演練情境說明  |
|-----------|--|---|
| 災害發生      | 就地掩護，保護頭頸部，採取「趴下、掩護、穩住」動作。   |   |
| 避難疏散及應變啟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校疏散撤離到集結點</li> <li>✓ 啟動災害應變組織</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指揮官裁示全校疏散，全校師生依校園防災地圖路線疏散至集合地點。</li> <li>● 指揮官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務。</li> </ul>   |
| 災情掌握與清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員安全清查</li> <li>✓ 校舍外觀及內部建築物檢查</li> <li>✓ 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須確實清點全校教職人員、技工、廚工、施工人員及學生等安全清查，掌握師生受災狀況。</li> <li>● 依建築物的外牆、梁柱、樓板、樓梯及隔間牆等受損情形進行檢查，並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li> </ul>   |
| 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判斷是否進入建築物搜救</li> <li>✓ 評估救援風險與盤點救援資源</li> <li>✓ 師生搜索及救援</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據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結果，判斷是否可進入建築物搜救。</li> <li>● 如果可以進入搜救，須盤點救援資源、風險及優先順序，並做出決策。</li> <li>● 師生救援若傷勢嚴重時，應通報 119。如果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考量自行送醫，應先聯絡附近醫院，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進行後送相關事宜。</li> <li>● 如果不能進入搜救，須通報 119 請求支援。</li> </ul> |
| 啟動學生安置作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停班停課評估</li> <li>✓ 家長聯繫</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建築物受損情形及電力設置，評估是否停班停課，以及停班停課天數。</li> <li>● 如果須停班停課，應通知家長領回並設置臨時收容，以及安排人員陪同至家長領回。</li> <li>● 設置臨時收容空間時，須盤點學校的水、食物及發電機等物資，若有不足應通報地方災害應變中心，或請求外部單位支援。</li> </ul>   |
| 通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報校安中心、災害應變中心</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統整人員及建築物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li> </ul>   |
| 災後復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制定復課計畫</li> <li>✓ 建築物維修</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復課計畫須思考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的規劃，如為異地復課，應先與家長溝通協調。</li> <li>● 請技師或建築師評估建築物的維修與期程。</li> </ul>  |

113年國家防災日高中職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效統計一覽表

| 學校名稱     | 參加人數 | 備考            |
|----------|------|---------------|
| 屏東高中     |      | 教職員工數?人+學生數?人 |
| 屏東女中     |      |               |
| 潮州高中     |      |               |
| 屏北高中     |      |               |
| 屏東高工     |      |               |
| 內埔農工     |      |               |
| 佳冬高農     |      |               |
| 東港海事     |      |               |
| 恆春工商     |      |               |
| 大同高中     |      |               |
| 枋寮高中     |      |               |
| 來義高中     |      |               |
| 東港高中     |      |               |
| 陸興高中     |      |               |
| 美和高中     |      |               |
| 屏榮高中     |      |               |
| 日新工商     |      |               |
| 民生家商     |      |               |
| 崇華高中     |      |               |
| 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      |               |
|          | 0    |               |

##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 演練階段劃分   |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 注意事項  |
|--|---|---|
| <p><b>階段一：地震發生前</b></p>  | <p>1.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br/>2.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p>  | <p>1.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br/>2.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p>  |
| <p><b>階段二：地震發生</b><br/>【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p> |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b>趴下、掩護、穩住</b>」抗震保命三步驟。</p>  | <p>1.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br/>2.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腳。</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small;">圖示來源:教育部</p> <p>3.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p> |
| <p><b>階段三：地震稍歇</b><br/>（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p>  | <p>1.地震稍歇後，盡速疏散，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br/>2.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br/>3.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br/>4.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br/>5.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p> | <p>1.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br/>2.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br/>3.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br/>4.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br/>5.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br/>6.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9月20日上午9時21分，至少完成階段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9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2.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於9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4. 請老師以5分鐘時間依附件2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5. 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3「**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1、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1）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2）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1）玻璃窗旁。

（2）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4）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 2、學生在室外：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碰掉落的電線。

(二)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 **※特別注意事項：**

- (一)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在能力所及可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

別掩護。

(五)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

## 113 年度國家防災日示範觀摩演練學校特色說明表

| 辦理學校(全銜) | 辦理地址 | 執行特色概要   |
|----------|------|--|
|          |      | <p>1. 預計參演人數_____人。</p> <p>2. <input type="checkbox"/> 結合幼兒園參與演練。</p> <p>3. <input type="checkbox"/> 結合社區民眾參與演練。</p> <p>4. <input type="checkbox"/> 結合政府或民間等資源加入。</p> <p>5. <input type="checkbox"/> 曾獲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補助。</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獲補助年度：____年</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建置案學校</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推廣案學校</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輔導基礎防災工作學校</p> <p>6. 特色說明（請簡述）：</p> |

註 1：本表由國教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填報。

註 2：本表為教育部提報至行政院安排中央長官訪視行程參考依據。

註 3：若獲行政院選定之示範觀摩演練學校，應於本年 9 月 20 日辦理正式演練，其餘未獲行政院選定之示範觀摩演練學校，則依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既定規劃期程辦理。

##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成效表

縣市：\_\_\_\_\_

學校名稱：\_\_\_\_\_

預演：日期\_\_\_\_\_  正式演練：日期\_\_\_\_\_

|             | 演練前 | 演練中 | 演練後 |
|-------------|-----|-----|-----|
| <b>優點</b>   |     |     |     |
| <b>缺點</b>   |     |     |     |
| <b>改善建議</b> |     |     |     |
| <b>執行心得</b> |     |     |     |
|             |     |     |     |

註：本表為參考表格，請各校依實際執行情形參酌使用。